

竞价采购公告

因[PC-0104-26J5-FG0907]中国电建水电四局西南分局新疆天电达坂城升压站工程施工需要，我司拟采用公开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下午 17：00 前完成报名，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10:00 前将报价文件提交至平台。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估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M7.5 砂浆	m³	100	
2	商品混凝土	M10 砂浆	m³	200	
3	商品混凝土	M15 砂浆	m³	200	
4	商品混凝土	C20 二级配	m³	2000	
5	商品混凝土	C25 二级配	m³	500	
6	商品混凝土	C30 二级配	m³	3000	
7	商品混凝土	C35 二级配	m³	500	
8	商品混凝土	C40 二级配	m³	3000	
9	商品混凝土	C45 二级配	m³	200	
合计			m³	9700	

注：以上清单数量为工程暂估量，仅作为参考数量，实际采购数量可能与竞价文件数量存在偏差，最终结算量根据工程需要经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数量为准，若因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量或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相应调整，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二、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购范围为货物现场含税交货价：包含材料费、加工制作费、装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含第三方检测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运输至合同指定的施工现场的人材机的安全费用及保险费用)、过江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税金、利润及其他运抵至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在执行期内不予调整。供应商应确保供货及时，满足采购方技术

标准要求。

2、**交货期：**暂定 2026 年 11 月 10 日，具体时间以采购方现场通知为准。

3、**交货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境内施工现场指定区域。

4、**质量标准或要求：**

4.1 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物资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同时达到使用和安全要求。预拌混凝土的质量必须符合 GB/T14902-2012《预拌混凝土》的要求，预拌混凝土的强度评定以 GB/T50107-2010《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为准，原材料、掺和料、外加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

4.2 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物资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采购方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体系和 GB/T28001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也不能对接触物资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投入运行过程中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4.3 供应商对采购方采购物资的拟使用用途、使用方式、使用地区、使用目的等已做了充分的了解，供应商保证物资满足项目建设管理单位(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是指依照法律规定或有关合同约定对拟使用物资的项目负有管理的单位或组织,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有关部门、行业自治单位、项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总承包单位、发包人、采购方上级单位等，下同)的要求。

4.4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本次采购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采购方有权安排人员对供应商提供的混凝土进行抽查过磅，计量以立方米（ m^3 ）为单位，换算公式：混凝土重量（t）=混凝土体积（ m^3 ）×混凝土密度（ t/m^3 ），计量允许偏差范围为 $\pm 3\%$ 。若抽查结果负偏差超 3%，采购方对当日已接收的商品混凝土，按本次抽查的最低方量进行结算；同时供应商还应承担每次 10000 元的违约处罚，该违约金从当月货款结算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

4.5 供应商需向采购方提供用于本工程混凝土拌制所用的原材料生产厂家资质、发货统计台账、材质证明及检测报告。

4.6 由于供应商混凝土供应质量问题造成的质量事故及工程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7 供应商需保证在采购方开仓浇筑时混凝土罐车满足采购方生产进度要

求；如因供应商配备设备机械等原因导致采购方无法完成生产任务，则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8 在采购方施工现场内，供应商混凝土罐车浇筑完成后，洗罐水禁止在采购方施工区内随意排放；如采购方发现供应商混凝土罐车、泵车随意排放洗罐水，采购方有权对供应商扣罚违约金，并在当月结算中扣除。

5、质保期：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 12 个月。

6、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本项目的物中 C30、C40 商品混凝土，须提供由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

6.2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6.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6.3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无严重的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在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因自身原因导致的重大质量、安全纠纷或诉讼败诉记录。

6.4 供应商不得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规定得禁止投标的情形。

6.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价，不允许转包、分包供货。

6.6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可同时参加本次竞价。

7、响应文件须提交以下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1、响应人资质证明文件；2、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代理商提供）；3、报价表；响应文件应按上述顺序整理上传，确保内容完整、清晰可辨。

8、报价规则：

（1）降价幅度：竞价最小幅度每次不低于 5000 元。

（2）报价可见性：竞价过程中，系统实时公开当前最低报价（隐藏供应商身份），确保公平竞争。

（3）延时规则：若在竞价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0:00）前 30 分钟

内有新报价，则系统自动延长 20 分钟，以此类推，直至无新报价提交，确保公平竞争，防止狙击报价。

9、成交确定原则：

（1）最低价中标：本次以响应供应商最终有效报价的最低价格为成交价，报价最低且完全符合竞价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供应商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2）报价有效性：响应供应商报价须在 2026 年 10 月 21 日 10:00（或最终延长时）前完成提交；**供应商每次提交新报价，须同步上传对应最新版本报价单**；报价须满足竞价采购文件规定要求；未满足上述条件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不参与最终评标。

（3）相同最低价处理：若竞价截止时出现相同最低报价，则系统默认最早提交该价格的响应供应商优先中标。请各单位慎重填报。

10、付款条件

10.1 材料价款的结算：先货后款，按月结算，支付采用银行转账。

10.2 采购方按工程进度计划给供应商提供阶段性采购计划，每批产品到达采购方指定地点后经检测验收合格，于每月 16 日由供应商提供上月 16 号到当月 15 号之间采购的材料实际供货量，甲乙双方核对无误后，根据采购方要求于 20 日之前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予采购方结算挂账，采购方于 60 日内支付本账期货款的 70%，每期扣除 3% 的质保金，其余部分转入下一结算周期，按约定比例支付。后期挂账支付按上述付款比例支付，包含本账期货款及上期剩余货款金额。在采购方支付每批次货款之前，供应商应当向采购方提供该批次材料金额为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应金额的收款收据。

10.3 质保金为 3%，质保期自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满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届满，采购方在收到供应商提交的质保金解付申请并经审核无误后，采购方按批次返还。在工程验收之前如发生质量问题不免除供应商责任。

10.4 供应商未能向采购方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供应商提供的发票上的收款单位与合同上的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或者供应商提供的发票未能通过税务机关认证的，采购方有权拒绝付款，且采购方拒绝付款的行为不应视为违约。因发票瑕疵影响采购方付款的，自采购方书面或口头告知发票瑕疵之日起，采购方付款期限中断，付款期限自供应商重新提供符合采购方要求的

发票之日起恢复起算。

11、保证金：

11.1 形式：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11.2 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 元整**）。

11.3 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标前一小时送达开启现场。

保函邮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瑞联路 69-2 号水电四局西南分局

联系人：闫晶晶 电话：028-82052657

11.4 若无法提供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
保证金收取方式：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在线缴纳，供应商完成报名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采购方不另行提供账号，供应商按系统分配账号缴纳即可；

11.5 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

12、履约保证金：

12.1 中标单位需向采购方缴纳 20000.00 元（大写：贰万整）履约保证金，
不能提供履约保证金的，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函，可为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其他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履约保证金/履
约保函由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向采购方缴纳/提交。

12.2 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为合同物资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后 1 个月。

12.3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物资交货时间延长，其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有效期应相应延长。

12.4 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在合同物资完成供货满 1 个月后退还。

12.5 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供应商对已交付物资的质量保证责任。

三、报价表

3.1 报价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含税单价 P	复价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M7.5 砂浆	m ³	100			
2	商品混凝土	M10 砂浆	m ³	200			
3	商品混凝土	M15 砂浆	m ³	200			
4	商品混凝土	C20 二级配	m ³	2000			
5	商品混凝土	C25 二级配	m ³	500			
6	商品混凝土	C30 二级配	m ³	3000			
7	商品混凝土	C35 二级配	m ³	500			
8	商品混凝土	C40 二级配	m ³	3000			
9	商品混凝土	C45 二级配	m ³	200			
总计				9700			
税率			13%				

注：1.综合含税单价 P=出厂价 A+运杂费 B；综合含税单价为到货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材料费、加工制作费、装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含第三方检测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运输至合同指定的施工现场的人材机的安全费用及保险费用)、过江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税金、利润及其他运抵至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在执行期内不予调整。

2、报价表中的供货数量为暂定数量，具有不准确性，实际供货数量以供货通知单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的数量则按照现场实际交货合格品的数量计量，并不会因数量变化进行调整价格。

3.以上报价不含泵送费用，泵送费须在表 3.3 《特殊标号混凝土报价表》中另行填报，按实际发生使用量予以结算。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单价计算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出厂价 A	运杂费 B	综合含税单价 $P=(A+B)$	不含税单价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M7.5 砂浆	m ³					
2	商品混凝土	M10 砂浆	m ³					
3	商品混凝土	M15 砂浆	m ³					
4	商品混凝土	C20 二级配	m ³					
5	商品混凝土	C25 二级配	m ³					
6	商品混凝土	C30 二级配	m ³					
7	商品混凝土	C35 二级配	m ³					
8	商品混凝土	C40 二级配	m ³					
9	商品混凝土	C45 二级配	m ³					

注：1、以上报价不含泵送费用，泵送费须在表 3.3 《特殊标号混凝土报价表》中另行填报，按实际发生使用量予以结算。

2、报价说明（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3、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3特殊标号混凝土报价表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加价/㎡	备注
1	泵送费		
2	一级配		
3	抗渗等级 P6		
4	抗渗等级 P8		
5	抗渗等级 P10		
6	细石混凝土		
7	高性能		
8	聚合物		
9	微膨胀		
10	早强剂		
11	防冻剂		
12	抗冻等级 F50		
13	抗冻等级 F100		
14	抗冻等级 F150		
15	抗冻等级 F200		
16	抗冻等级 F250		
17	抗冻等级 F300		
18	抗裂防腐剂		
19	钢筋阻锈剂		
20	防水剂		
21	冬施费		

注：以上价格不计入总价，结算以实际供货为准。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南分局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瑞联路 69-2 号

邮 编：610091

联 系 人：闫晶晶

电 话：028-82052657

电子邮箱：1337558157@qq.com

项目名称：新疆天电达坂城升压站项目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雷家沟村施工区域

联 系 人：刘荣

电 话：13550763386

五、受理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3550763386

电子邮箱：2975406151@qq.com

六、纪检监察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电话：0971-8088178/0971-8088310；邮箱：sjjw-sd4@powerchina.cn）提出投诉。

